



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保证本报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相关制度要求，本公司应定期披露资本充足率信息。

本公司将每年发布一次较为详细的资本充足率报告。《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》是按照监管规定资本充足率的概念及规则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，因此《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》的部分资料不能与《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的财务资料直接比较。

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



一、2021 年资本充足率

本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(试行)》及相关规定计算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、一级资本充足率、资本充足率。2021 年度具体情况如下:

本公司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表所示:

单位: 万元、%人民币

项 目	2021 年末	2020 年末
资本净额	284,095.00	222,554.83
核心一级资本净额	209,866.67	172,777.98
一级资本净额	209,866.67	172,777.98
风险加权资产	2,083,710.51	1,714,999.28
资本充足率	13.6341	12.9770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10.0718	10.0745
一级资本充足率	10.0718	10.0745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 2021 年末，本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工具余额 5 亿元，其中，2017 年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 1 亿元；2018 年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 2 亿元；2021 年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 2 亿元。